

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人民政府

关于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 (2021-2035年)》的风险评估报告

根据上级关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规定，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作为承办单位结合相关文件规定，组成风险评估组，对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-2035年)》进行了全面的风险评估，形成如下评估报告。

1、评估事项和评估过程。

为确保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-2035年)》的科学性和可行性，增加决策透明度，马集镇成立了评估工作专班，明确了责任分工，按照程序组织了公开征求意见、专家论证等程序，并邀请4位专家进行座谈，并进行风险评估，听取了各方意见建议，最终形成评估报告。

2、听取各方意见情况。

第一阶段：2024年2月9日至2024年3月14日，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在政府网站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公示期间共收集意见建议16条，经汇总，整理出4条不同方面的意见，2024年3月14日根据公示意见完成修改。

第二阶段：2024年3月16日，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组织召开了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(2021-2035年)》的专家论证会，就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

划（2021-2035年）》的必要性、可行性、科学性等方面进行论证。专家组原则同意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通过评审。

第三阶段：2024年3月18日，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按照程序，邀请闫民、陈旭铭、李小海、马从立等进行风险论证，并进行风险评估。

3、可能引发的风险。

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有关国土空间规划的政策法规，立足现状、科学规划、合理布局，为马集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规划保障，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，对社会稳定、生态环境等风险性较小。

4、风险评估结果：低风险

5、风险防范措施。

《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严格遵循菏泽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，立足现状、科学规划、合理布局，为国民经济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做好服务保障，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。

菏泽市定陶区马集镇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18日

